

证券代码：300074

证券简称：华平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07-026

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一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23年7月4日15:30在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1688号湾谷科技园A6栋12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此次会议。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通过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并将相关提案及内容发送至各与会人员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邓伟先生主持，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

1、公司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，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。

2、激励对象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3、授予日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综上，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授予日为2023年7月4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80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1,250万份股票期权，行权价格为3.30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7月4日